

北京市科技金融促进会

简 报

2018 年第 07 期 总第 180 期

2018 年 07 月 01 日

目 录

● 政策法规

科技部 财政部《关于加强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发展的若干意见》..... 01

● 行业信息

百亿级基金扶持高端硬科技,北京市科创基金启航..... 09

中关村携手西城区打造北京金融科技创新示范区..... 12

首科指数 2018 发布,书写新时代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出色答卷”..... 14

● 行业声音

蔡奇:努力建设一流的技术创新高地..... 18

易纲:综合施策 精准发力 进一步改进和深化小微企业金融服务..... 20

● 它山之石

南京首届新型研发机构创新发展峰会举行..... 28

安徽省出台实施建设省级创新型城市工作指引..... 30

● 科技金融 ABC

什么是 PPI 指数?..... 32

●政策法规

科技部 财政部《关于加强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发展的若干意见》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科技厅（委、局）、财政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技局、财务局，国务院各有关部门、直属机构，中央军委科学技术委员会，各有关单位：

国家重点实验室是国家组织开展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聚集和培养优秀科技人才、开展高水平学术交流、具备先进科研装备的重要科技创新基地，是国家创新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经过 30 多年的建设发展，已成为孕育重大原始创新、推动学科发展和解决国家战略重大科学技术问题的重要力量。但与全面加强基础科学研究建设世界科技强国的要求相比，还存在重大原创性成果缺乏、世界一流领军科学家不足、管理体制机制亟待深化等问题。为进一步加强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发展，依据《关于深化中央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管理改革的方案》（国发〔2014〕64 号）、《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基础科学研究的若干意见》（国发〔2018〕4 号）和《国家科技创新基地优化整合方案》（国科发基〔2017〕250 号），现提出以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加快建设创新型国家为目标，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国民经济主战场，加强顶层设计和系统布局，加大建设力度和体制机制创新，强化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凝聚和培养一流优秀人才，引领未来科学技术发展方向，产出重大原创成果，大幅提升国家重点实验室的原始创新能力、国际学术影响力、学科发展带动力、国家需求和社会

发展支撑力，打造国家重点实验室“升级版”，保持国家重点实验室的创新性、先进性和引领性，构筑国际竞争新优势，促进基础研究与应用研究融通发展，为建设世界科技强国提供有力支撑。

（二）基本原则。

——坚持系统布局。按照建设高水平科学与工程研究类国家科技创新基地的要求，加强顶层设计，构建国家重点实验室发展体系，明确各类国家重点实验室功能定位、目标任务。

——坚持能力提升。加强创新能力建设，注重原始创新，聚集领军人才，增强国家重点实验室持续创新活力，促进重大原创成果产出，提升国际影响力。

——坚持开放合作。深化“开放、流动、联合、竞争”机制建设，强化开放合作，加强协同创新，推动军民融合，激发创新活力，提升服务能力。

——坚持科学管理。加强制度建设，强化分类管理，完善评估机制。加强统筹协调，发挥部门地方作用。建立多元投入机制，强化财政稳定支持。

（三）发展目标。

到 2020 年，基本形成定位准确、目标清晰、布局合理、引领发展的国家重点实验室体系。管理体制、运行机制和评价激励制度基本完善。实验室整体水平、开放力度、科研条件和国际影响力显著提升，凝聚和培养一批顶尖科研领军人才和团队，在部分重要学科方向取得一批重大原创性科学成果，支撑引领创新驱动发展的源头供给能力显著增强。实验室经优化调整和新建，数量稳中有增，总量保持在 700 个左右。其中，学科国家重

点实验室保持在 300 个左右，企业国家重点实验室保持在 270 个左右，省部共建国家重点实验室保持在 70 个左右。

到 2025 年，国家重点实验室体系全面建成，科研水平和国际影响力大幅跃升。若干实验室成为世界最重要的科学中心和高水平创新高地，引领基础科学研究发展，持续产出对世界科技发展有重大影响的原创成果，集聚一批具有国际水平的战略科技人才和团队，在相关领域成为解决世界重大科学技术问题的核心创新力量，引领带动经济社会发展的作用不断增强，为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有力支撑。

二、完善国家重点实验室发展体系

（四）优化国家重点实验室总体布局。

明确各类国家重点实验室功能定位，系统布局、重点建设、均衡发展，强化分类管理，加强体系建设和优化布局。推进现有国家重点实验室优化调整，以学科国家重点实验室为重点，积极推进学科交叉国家研究中心建设，统筹企业、省部共建、军民共建和港澳等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发展，实现国家重点实验室布局的结构优化、领域优化和区域优化。重点围绕世界科技前沿和国家长远发展，围绕区域创新和行业发展，选择优势单位和团队布局建设，适当向布局较少或尚未布局的地方、行业部门倾斜，加强与国家相关科教计划重点任务布局的衔接，推动实验室聚焦重大科学前沿问题，超前布局可能引发重大变革的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聚集一批世界一流领军科学家，产出更多原创理论、做出更多原创发现、开创更多前沿学科，在引领基础研究前沿方向中发挥主导作用。

（五）重点推进学科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发展。

瞄准世界科技前沿，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需求，以提升原始创新能力为目标，重点开展基础研究，产出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重大原创成果。关注国

际学科领域发展新动态，遵循科学规律，适时调整实验室研究方向和任务，促进更多优势学科领域实现领跑并跑。对在国际上领跑并跑的实验室加大稳定支持力度，对长期跟跑、多年无重大创新成果的实验室予以优化调整。围绕数学、物理、化学、地学、生物、医学、农学、信息、材料、工程和智能制造等相关领域，在干细胞、合成生物学、园艺生物学、脑科学与类脑、深海深空深地探测、物联网、纳米科技、人工智能、极端制造、森林生态系统、生物安全、全球变化等前沿方向布局建设。

（六）大力推动企业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发展。

面向战略性新兴产业和行业发展需求，以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为目标，围绕产业发展共性关键问题，主要开展应用基础研究等。突出需求导向，在高新技术、现代农业、生态环境、社会民生等重点领域布局建设。加强与学科国家重点实验室的交流合作，促进产学研深度融合。强化企业对基础研究的投入，引导部门地方加大对实验室建设发展的支持，落实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等政策。明确实验室建设标准，加强评估考核，引导企业建立实验室科研成果质量和效益评价机制，为企业创新发展提供动力。

（七）加大省部共建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力度。

以提升区域创新能力和地方基础研究能力为目标，主要开展具有区域特色的应用基础研究，依托地方所属高等学校和科研院所加快布局建设。创新运行管理机制，坚持省部共建、以省为主的管理模式，加强过程管理与评估考核，按照实验室目标任务执行情况进行动态调整。不断提升实验室科研能力和水平，推动与学科国家重点实验室建立伙伴关系。推动地方政府设立专项经费，在项目、人才团队建设等方面加大对实验室的支持力度。统筹中央与地方相关专项资金等措施支持实验室建设发展。

（八）组建学科交叉国家研究中心。

适应大科学时代基础研究特点，加强自然科学与社会科学的融合，聚焦符合科学发展趋势且对未来长远发展产生巨大推动作用的前沿科学问题，聚焦可能形成重大科学技术突破且对经济发展方式产生重大影响的基础科学问题，聚焦学科交叉前沿研究方向，开展前瞻性、战略性、前沿性基础研究。根据世界科技前沿和国家长远发展重大需求，在优势学科群基础上，成熟一个，启动一个。推动体制机制创新，实行主任负责制，强化组建单位法人主体责任，加大中央财政稳定支持力度。

（九）推动国家重点实验室组建联盟。

加强引导，推动实验室围绕学科领域、行业发展和区域创新组建实验室联盟，开展共性重大科学问题和战略方向的联合研究，促进协同创新。推动固体地球科学、药学、水科学等领域国家重点实验室联盟发展。围绕京津冀、长江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等区域发展需求，推动实验室联盟建设。鼓励和引导联盟大力支持雄安新区建设发展，支撑北京、上海科技创新中心建设。

三、提升国家重点实验室创新能力

（十）培养和聚集高水平人才队伍。

以提高科技创新活力为核心，推动国家重点实验室建立开放、流动、竞争、协同的用人机制，吸引顶尖人才、培养青年人才、用好现有人才，促进人员合理的双向流动，助推重大成果产出和国际影响力提升。强化对国家重点实验室人才队伍建设的评价，引导出成果、出人才并重，造就一大批具有国际水平的战略科技人才、科技领军人才、青年科技人才，稳定支持优秀创新团队。推动实验室建立完善人才评价与成果、贡献相挂钩的制度，评价考核注重研究成果创新质量、学术贡献和学术影响力。

（十一）提升国家重点实验室基础设施和装备水平。

应对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不断深化和学科交叉的大趋势，推动实验室围绕研究方向，科学合理地进行原有实验研究硬件资源整合和配置，积极开拓仪器设施的功能和推动极限研究手段突破，搭建具有世界一流水平的公共实验研究平台。加强实验室公共实验研究平台能力建设和管理水平提升，为突破科学前沿、实现技术变革提供充分的物质基础保障。

（十二）扩大国家重点实验室开放力度。

深化实验室“物”与“人”等资源开放共享的广度和深度，提升实验室认可度。按照《国家科技资源共享服务平台管理办法》的要求，推动实验室仪器设备、重大科研数据等科技资源开放共享，探索开展基础研究众包众筹众创，将开放服务满意度和普及度作为实验室年度考核和定期评估的重要指标。加强实验室技术人员培养，为科研活动提供规范化、专业化公共技术服务。推动实验室建立固定与流动相结合的聘用制度，设置一定数量流动岗位，吸引本学科领域国际顶尖人才共同开展联合研究。调动青年人才创新积极性，为他们提供由骨干研究人员辅导开展阶段性研究的便利条件。

（十三）加强国家重点实验室国际合作与交流。

健全国际科技合作机制，深化与国际一流科研机构交流与合作。根据国家发展战略需求，支持实验室开展目标导向的国际科技合作，积极参与或主导国际大科学计划和工程，牵头承担国际科技创新合作专项项目。落实“一带一路”科技创新合作倡议，推动有条件的实验室共建“一带一路”联合实验室，开展合作研究、人才培养和科技人文交流等工作。

（十四）提升国家重点实验室影响力。

充分发挥实验室品牌效应，鼓励实验室在加强自身建设、提高核心竞争力的同时，进一步发挥引领带动作用，不断增强在学科、领域和行业产业中的美誉度与影响力。鼓励实验室与学会、协会保持密切联系和沟通。积极支持实验室开展科普工作，按有关规定向社会开放。鼓励实验室创办国际知名期刊。大力倡导和支持实验室参与国际学术交流活动，支持和推荐更多人员到有影响力的国际科技组织和国际重要期刊应聘任职，推进任职高端化。将实验室打造成为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学术创新中心、人才培育中心、学科引领中心、科学知识传播普及和成果转移中心。

四、加强国家重点实验室管理创新

（十五）加强统筹协调和组织实施。

按照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总体布局，推动部门地方将实验室建设作为一项重要工作纳入本部门本地区科技创新体系，进一步提升创新保障能力，把经费、人员、条件保障等方面的支持落到实处。建立国家和部门地方联动机制，形成多层次推动实验室建设发展的工作格局，国家将加强对部门地方实验室建设工作的指导和支持，实现国家重点实验室与部门地方实验室的协同发展，促进资源开放共享和信息互联互通。

（十六）强化依托单位法人主体责任。

国家重点实验室依托单位应将实验室作为本单位的“政策高地”，在物理空间、科研仪器和实验设施平台搭建、人员聘用、研究生指标、经费使用等方面给予必要的条件保障和倾斜。实行实验室主任负责制，赋予实验室选人用人、科研课题设定自主权。创造科学家、研究团队和青年人才拎包入住的环境和条件。建立一流的科研专业服务团队，为科学家开展研究提供全方位支撑。

（十七）加强多元投入，完善资源配置。

进一步完善分类支持方式和稳定支持机制，加大绩效考核和财政支持的衔接。本着“保重点，补短板、分类支持、注重绩效”的原则，中央财政稳定支持国家研究中心和学科等国家重点实验室的运行和能力建设。积极鼓励国家研究中心和学科国家重点实验室牵头承担国家重大研发任务。坚持多元化投入，推动实验室依托单位、主管部门和地方政府加大对实验室建设发展投入力度。通过政府引导、税收杠杆方式，激励企业和社会力量加大基础研究投入。

（十八）加强国家重点实验室制度建设和分类管理。

按照各类国家重点实验室的定位、目标和任务，制定建设运行实施方案。按照科技计划管理改革要求，创新管理模式，加强分类管理和分类评估考核，制定修订适合各类国家重点实验室管理特点的办法。加强省部共建等实验室共建共管的制度探索，明晰管理职责，调动实验室相关主管部门和地方政府的积极性。

（十九）建立完善符合基础研究特点和规律的评价机制。

坚持定期评估考核制度，建立与实验室发展目标相一致的评估考核指标体系和以创新质量和学术贡献为核心的评价机制。完善第三方评估，探索国际同行专业化评价，强化实验室学术竞争力的国际比对和实验室任务完成情况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综合评价，引导实验室在学科目标上更加聚焦原始创新，促使更多实验室不断成为领跑者和并跑者，增强国际影响力，实现国家重点实验室的优化调整、良性循环。

（二十）营造国家重点实验室创新文化。

弘扬科学家和研究团队为国奉献精神，提升国家重点实验室的荣誉感和使命感。引导实验室做科研诚信的表率，避免急功近利、急于求成。推动实验室建立容错机制，形成潜心研究、挑战未知的创新文化和宽容失败、

鼓励争鸣的学术氛围。保障科研人员围绕实验室确定的科学目标和任务，心无旁骛、长期稳定深耕基础理论、基础方法，产出重大原创性成果，引领国际科技前沿方向。充分发挥学术委员会对实验室发展目标、学科方向、人才队伍等的学术指导作用，保持实验室创新活力。

● 行业信息

百亿级基金扶持高端硬科技，北京市科创基金启航

6月24日，北京市科技创新基金（以下简称“科创基金”）启动大会在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展示中心举行。

北京市委常委、副市长阴和俊出席大会并发表讲话。科技部资源配置与管理司副司长解鑫，北京市科委主任许强等有关部门负责人，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中国科学院北京综合研究中心、北京生命科学研究所等高校院所的负责人，以及北极光等投资机构代表300余人参加大会。

本次大会以“科创北京 智领未来”为主题，来自政府部门、投资界、产业界和学术界等方面的代表围绕政府资金引导原始创新、成果转化以及高精尖产业投资等议题建言献策，积极探寻资本引导科技创新发展、赋能社会的新思路。

阴和俊指出，科创基金的目标将定位于“三个引导”：引导早期研究，促原始创新；引导“硬科技”，促关键核心技术和颠覆性技术的突破；引导适合首都定位的科技成果在京落地转化，促首都高质量发展。

他在讲话中提出三点要求：

一是要牢记重托，勇敢承担起建设全国科技创新中心这一重大的政治任务。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始终站在时代前沿、国家前途和民族命运的战略高度，把创新摆在国家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北京建设全国科技创新中心，是党中央、国务院立足创新型国家和世界科技强国建设做出的重大战略部署，是交给北京的重大政治任务。

二是要发挥资本作用，为原始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注入新动力。

创新是一项系统工程，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围绕创新链完善资金链，需根据科技创新的不同阶段、企业发展的不同需求，提供多样化、多层次的金融产品和服务，以更好满足创新创业发展的需要。一直以来，北京市在推动科技与资本结合上进行了很多探索。这次设立科创基金是支持科创中心建设和高精尖产业发展的一项重要举措，是强化基础研究、促进成果转化、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有力支撑。

三是要扎实做好服务，努力通过科技创新更好支撑高质量发展。

科技创新不仅仅是在实验室里做研究，更要将科技成果转化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生产力，在应用中实现价值。为此，科技创新必须与资本供给深度融合、有效匹配。

依托科创基金，我们希望对标全球领先的科技创新中心，通过政府与市场的有机结合，建立风险共担、利益让渡的机制；强化制度创新、管理创新，通过引入市场化、专业化、国际化的团队运作，更好推动创新主体与社会资本形成合力；以科技金融为纽带，让更多符合首都定位的重大科技成果落地转化。

在启动大会上，市科委主任许强在致辞中指出，从提出研究设立科技创新基金到现在已经 510 天，从发布科创基金设立方案到现在已经 278 天。

在这 278 天里，我们开展了以下工作：

一是完成了统筹联席会的“建章立制”工作，让科创基金有了“大脑”。至此，统筹联席会已经召开两次会议，审定了科创基金一系列的重要文件和管理制度，决策了科创基金管理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人选等一系列重要事项。

二是完成了科创基金管理公司组建及其合作机构的遴选工作。为了更合理配置资源，提高基金运行效率，同时又充分发挥政府作用，采用了政府委派董事长、全球公开遴选合作母基金管理机构及经营管理团队的创新组织方式。

三是拿出了高效管用、实际可操作性强的科创基金相关管理制度。科创基金管理办法、科创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设立方案已经市政府审定；原始创新、成果转化、高精尖产业三个阶段的子基金实施细则和年度申报指南已经统筹联席会原则通过。

四是广泛宣传科创基金的投资理念，面向国内外社会各界寻觅科创基金的“同路人”和“亲密合作者”。

许强表示，按照北京科创基金设立方案，基金投向不仅包括北京的项目，还包括国内其他省市和海外的高端团队和原始创新项目，引导这些项目到北京转化和发展。

北京市科技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杨力介绍了科创基金第一年的投资方案。

按照科创基金投资期第一年度（2018年7月1日-2019年6月30日）50亿元投资规模，该年度预计将投资三阶段共计25-45只左右基金，按照每只基金4-5倍放大效应计算，将扩大到200-250亿元项目投资规模。

其中，原始创新阶段：将投资25亿元规模，投资基金10-20只，扩大到100-125亿元项目投资规模；成果转化阶段：将投资15亿元规模，投资

基金 10-20 只，扩大到 60-75 亿元项目投资规模；高精尖产业阶段：将投资 10 亿元规模，投资基金 5 只左右，扩大到 40-50 亿元项目投资规模。

会上，北京市科技创新投资管理公司与中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签署了合作协议。北京市科技创新基金分别与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中国科学院北京综合研究中心、北京生命科学研究所等四家原始创新源头单位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共同设立子基金支持高端硬技术创新和前端原始创新，支持创新科技成果落地及科技产业做强，促进符合首都战略定位的科技成果在京落地转化。中金资本作为科创基金的合作管理机构，已进驻北京市科技创新投资管理公司负责有关投资管理和运营管理工作。

与会代表认为，北京市高度重视、积极落实国家科技改革与发展重大政策，率先发布科技创新基金方案，设立 300 亿元规模的科技创新母基金，以资本为纽带，构建原始创新和产业创新升级的新生态，发挥政府投资撬动作用，为北京科技创新发展赋能，让创新发展成为全社会的价值追求。

中关村携手西城区打造北京金融科技创新示范区

北京金融科技创新示范区授牌签约和专业服务技术创新示范区启动仪式在金融街论坛上举行。北京市委常委、副市长阴和俊代表市政府为北京金融科技创新示范区授牌，并启动专业服务技术创新示范区建设。同时，阴和俊发表了“引领金融科技创新，服务全国科创中心建设和实体经济发展”的主旨演讲。中关村管委会主任翟立新与西城区人民政府区长王少峰签署了共同推进示范区建设的合作协议。

阴和俊在主旨演讲中提到，从全球发展趋势来看，金融科技已经成为国家金融安全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成为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建设现代经济体系的战略支撑。建设北京金融科技创新和专业服务技术创新示范区，是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两次视察北京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北京城市总

体规划（2016年—2035年）》，在更高水平上服务国家金融管理中心建设、支撑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重要举措。北京作为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和国家金融监管部门所在地，兼具科技与金融两个重要元素，具有发展金融科技的良好条件和现实需求。未来，北京市将编制《北京市促进金融科技发展规划（2018-2020）》，将示范区将建设成为以金融监管科技为核心，金融创新应用领域为支撑的产业集聚格局，成为引领国际金融科技创新和专业服务技术创新、防控金融风险的重要引擎。

阴和俊表示，下一步，中关村管委会、西城区政府将全力落实市政府决策部署，进一步完善示范区建设方案，按照近、中、远期“三步走”方针，着力构建监管科技创新体系、产业发展创新体系、标准化创新体系、研发及应用创新体系和营商环境创新体系等“五个创新体系”。

同时，通过实施金融科技监管的“金眼工程”、金融基础设施的“金基工程”、金融风险防控的“金盾工程”、“1+3+6”金融科技产业集聚工程、金融科技创新服务工程、新兴金融科技业态创新工程、金融科技助力产业升级工程、金融科技标准体系建设工程、金融科技国际化引领工程、金融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工程、前沿成果应用展示示范工程、金融科技专项政策支持工程、全方位营商环境塑造工程、金融科技资本支撑工程、示范区城市品质提升工程、金融科技国际化融通工程等“十六项工程”，逐步形成金融监管、产业发展、业界标准、应用展示和服务创新“五项国际示范”，逐步将示范区打造成为全球防控金融风险、引领金融创新的核心引擎，成为国际金融科技制度标准策源地与创新人才首选地。

论坛上，中关村管委会主任翟立新与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区长王少峰签署了共同推进示范区建设的合作协议。

首科指数 2018 发布，书写新时代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出色答卷”

7月3日，北京市人民政府新闻办公室、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以下简称“市科委”）联合召开“首都科技创新发展指数 2018”（以下简称“首科指数 2018”）新闻发布会。该指数由市科委、市统计局、首都科技发展战略研究院等单位共同研究编制完成。

发布会上，市科委副巡视员杨仁全介绍了“首科指数”研究背景、方法创新和主要成效。

从 2012 年起，市科委和首都科技发展战略研究院依托多部门、多学科的专家团队，开展了“首科指数”研究工作。首科指数是一套具有“首都特色”的科技创新发展指标评价方法，其目的是“看过去、察当前、谋未来”，即选取一套结合首都实际情况的指标体系来全景式地描绘首都科技创新工作成效，站在历史和当前维度，全面翔实、客观公正地反映首都科技创新发展的水平和趋势，全方位分析首都创新驱动发展的新趋势、新特点，从中分析问题，总结规律，谋划和指导未来科技创新发展。至今，该指数已连续发布 5 期。

杨仁全指出，从“十二五”伊始开展的“首科指数”系列研究是北京市的前瞻部署，走在了全国前列，为北京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提供了很好的决策参考，特别是结合新时代、新使命，开展了“北京创新驱动发展监测评价指标体系研究”、“全要素生产率研究”等系列研究，并以此为基础探索建立了“科技创新中心的评价监测指标体系”。

杨仁全强调，市科委还将完善与市统计局等部门的协同机制，依托首科院等智库机构，持续深入开展研究，提供鲜活的数据全景图，更好地服务和支撑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

首都科技发展战略研究院院长关成华详细解读了“首科指数 2018”最新研究成果。

关成华指出，在市科委、市统计局等相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首科院连续 6 年开展“首科指数”研究，近年来更是围绕北京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功能定位、支撑创新型国家和世界科技强国建设的战略目标，通过“大数据、新数据、解数据”的方式“看过去、察当前、谋未来”，勾画首都科技创新发展的“全景图”，被誉为首都科技创新的“晴雨表”和“风向标”，成为推进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重要决策参考。

关成华指出，党的十九大强调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明确了我国建设世界科技创新强国“三步走”战略。

“首科指数 2018”以新时代下的科技创新中心建设为主线，通过数据大盘点的方式，全景式地描绘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工作成效，交出了新时代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北京答卷”。

三个新特征 五个发力点

关成华围绕“新时代下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三个新特征、五个发力点”对“首科指数 2018”进行了详细解读：

新时代下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大数据、新数据、解数据。2005-2016 年，“首科指数”增长态势明显，首都科技创新发展水平不断提高，支撑首都经济社会发展成效显著。总指数得分从 2005 年的 60 分增长到 2016 年的 114.44 分，总体增幅达 54.44 分，年均增长 4.95 分。

从分项指数看，四个一级指标均呈现上升态势。2005 年以来，创新资源、创新环境、创新服务、创新绩效指数得分均保持强劲增长态势，分别增长 24.0%、99.7%、75.4%和 127.3%。

“三新”聚力，引领全国科技创新。新时代下，科技创新中心建设体现出三个新特征：

1. 新发展，基础前沿研究国际影响力显著提升，北京科技彰显中国实力；标志性重大原创成果相继问世，支撑我国更多领域科技创新在世界范围实现并跑、领跑；科技创新助力绿色发展，科技惠民成效显著；创新创业生态持续优化，科技体制改革深入推进。

2. 新动能，以新产业、新业态和新商业模式为代表的新经济快速成长，经济结构持续优化；聚焦“高精尖”，科技创新引领新产业快速成长；创新创业活力增强，持续激发经济发展新动能。

3. 新格局，“三城一区”主平台地位凸显，呈现“四梁八柱”新格局；区域创新深入推进，形成梯次联动新格局；科技创新国际竞争力持续增强，构筑开放融合创新新格局。

“五力”齐发：推进新时代下科技创新中心建设。顺应新时代、新态势、新要求，北京必须肩负起历史赋予的重任，勇做新时代科技创新的排头兵，解决我国科技领域在视野格局、创新能力、资源配置、体制政策等方面的突出问题，主动作为，“五力”齐发，加快推进新时代下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提高知识创造竞争力，打造世界主要科学中心；提高区域创新竞争力，深化“三城一区”主平台；提高产业创新竞争力，加速构建高精尖经济结构；提高人才创新竞争力，完善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提高国际创新竞争力，积极融入全球创新网络。

今年5月28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两院院士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发出了新时代建设世界科技强国的动员令，为新时期北京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指明了前进方向。杨仁全表示，下一步，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坚持把创新作为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牢牢把握高质量

发展的根本要求，搭平台、建机制、出政策、建池子，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打好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攻坚战，为高质量发展和创新型国家建设再添新贡献。

“三城一区”作为科技创新中心建设主平台已取得显著进展

2017年2月，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北京时强调，要抓好“三城一区”建设，打造北京经济发展新高地。“三城一区”作为北京加强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主平台，具有全局性、标志性、引领性的意义。

北京市委、市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以规划为统领，高水平推进“三城一区”主平台建设，打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攻坚战，更好服务和支撑首都高质量发展和世界科技强国建设。

聚焦中关村科学城，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策源地和自主创新主阵地。中关村科学城从75平方公里扩展到174平方公里，并将进一步拓展到海淀区全域及昌平区部分地区。出台“海淀创新发展16条”，聘请姚期智、薛其坤、张首晟、张翔等15位顶尖科学家担任科学顾问。突破了一批全球领先的颠覆性前沿技术，在深度学习、计算机视觉、语音识别等领域正在形成集群式突破。

突破怀柔科学城，建设世界级原始创新承载区。怀柔科学城规划面积由41.2平方公里扩展至100.9平方公里，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正式获批，综合极端条件实验装置和5个前沿交叉研究平台全部开工建设。中科院“十三五”科教基础设施获批方案中11个项目将落地怀柔科学城。超顺排碳纳米管、纳米发电机、动力电池等48项科技成果在怀柔科学城落地。

搞活未来科学城，打造全球领先的技术创新高地。规划研究范围约160平方公里，初步凝练了智慧能源、新型材料和智能制造等三个主导方向。

打开“院墙”搞科研，氢能技术协同创新平台和海洋能源工程技术联合研究院先后成立。取得了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成果，国家电网公司的特高压±800kV直流输电工程获2017年度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特等奖。

升级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打造高精尖产业主阵地。规划面积约193平方公里，统筹大兴、通州等空间资源，与顺义、房山协同发展。统筹推进与“三大科学城”的成果转化对接机制，基于宽带移动互联网的智能汽车等重大产业创新项目落地。首个电商行业大数据国家工程研究中心获批。

● 行业声音

蔡奇：努力建设一流的技术创新高地

7月13日下午，市委书记蔡奇来到昌平区就推进未来科学城市建设进行调查研究。他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强国的一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以科技创新为核心，以更加开放的姿态搞活未来科学城，集聚一批高水平海内外创新人才，打造一批高技术研发平台，努力建设一流的技术创新高地。市委副书记、市长陈吉宁一同调研。

未来科学城是建设全国科技创新中心的主平台之一，是打造北部科技创新带的重要枢纽。时隔十个月，蔡奇、陈吉宁再次来到这里检查工作。中航联创科技有限公司聚焦军民融合产业，搭建平台培育民营高科技企业。蔡奇走进中航远景、轻元科技、创意感知、智擎信息、术康医疗等公司察看，还饶有兴趣地体验了智能交互、混合现实、影像引导等新技术。蔡奇称赞这里聚集了一批科创人才，生气勃勃。在中国电子网络和信息产业基地，蔡奇察看通用计算、人工智能等领域最新研发成果后，又察看了未来科学城南区公共服务配套核心区项目和滨水公园建设情况。

蔡奇在座谈时强调，未来科学城在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中扮演着重要角色，它以与央企合作、引进海外人才为基础，以企业为技术创新的主体，对科技需求很迫切，对成果转化更直接。要深化规划研究。突出“科学”这个核心，加强科学规划，围绕做强科技创新来配置资源，营造环境。处理好与昌平分区规划的关系，加强空间规划衔接，落实好建设用地总量控制、增减挂钩和职住平衡等要求。保护好生态绿心，做好战略留白。统筹考虑科学城东区与中关村生命科学园、中关村昌平园、沙河高教园区联动发展。

蔡奇强调，要集中力量在搞活科学城东区上下功夫。盘活存量资源要一企一策，坚持不懈推进。把好项目入驻关，严格落实研发投入、地均产出、劳动生产率等准入门槛。引入多元主体要做深做实，民营研发机构、外资研发机构、转制科研院所、科技创新企业都要纳入视野，列出重点引进清单，一对一做好工作。协同创新要加大力度，引导央企向社会开放科研设施，促进央企与高校院所、民企、外企合作，以重点项目为抓手，组建协同创新联合体，搭建开放创新平台，推动央企打开院墙搞创新。

蔡奇要求，加强人才引进。完善海外人才联络网，打造海外人才创新创业平台，吸引科技领军人才和团队入驻。抓好国际人才社区建设，优化国际人才发展软环境。强化知识产权保护运用，繁荣创新文化。聚焦创新要素，搭建对接平台，促进科技与产业、人才和资本的结合。

蔡奇要求，完善配套服务。落实三年提升计划，抓好人才公租房、共有产权房建设。继续推进交通、教育、医疗等配套设施建设，文化中心、体育中心、展示中心要抓紧开工。深入推进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行动，提高地区发展品质，把发展空间腾出来，把科学城亮出来。

陈吉宁指出，建设未来科学城，一要优先搞活。综合施策，引导入驻央企注入要素、打破“围墙”、更加开放，激发创新动力和活力。二是要做好统筹。遵循科学规律和创新规律，对标国际，找准定位，进一步统筹未来科学城的科学规划、空间规划和发展规划，探索以工业制造业为着力点，与构建高精尖产业相结合，研究建立公共性平台，补齐公共服务短板，塑造未来科学城的结构优势。做好与沙河高教园的统筹，用好沙河园区高校人才、智力和学科优势资源，推动协同创新、联动发展。三是要强化机制。在完善建设机制的同时，加快建立科学城发展机制，促进人才、企业、资本等创新要素聚集，加强入驻企业间的交流合作，解决创新要素粘性不足的问题。

市领导阴和俊、崔述强、侯君舒，市政府秘书长靳伟一同调研。

易纲：综合施策 精准发力 进一步改进和深化小微企业金融服务

同志们，这次电视电话会议主题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6月20日国务院常务会议要求，宣传解读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等五部委关于进一步深化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最新政策措施，部署贯彻落实。这次会议一直开到县，约有2万余人参加了会议，我们的共同目的是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解决融资难、融资贵问题的决策部署。刚才，建设银行、北京银行、浙江泰隆银行三家银行交流了工作经验，发言很好，为银行业金融机构提供了很好的参考。财政部刘伟副部长、银保监会陈文辉副主席也就财税优惠、监管考核等方面提出了工作要求，都非常重要，大家要认真贯彻落实。下面，我讲三点意见。

一、充分认识深化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重要性和艰巨性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小微企业等实体经济金融服务工作。习近平总书记指出，金融要把为实体经济服务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全面提升服务效率和水平，把更多金融资源配置到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和实体经济多样化的金融需求。李克强总理强调，各有关方面要形成合力，下大力气推进降低小微企业融资成本工作，让企业真正得到实惠。韩正副总理、刘鹤副总理也就相关工作多次做出重要批示。6月20日，国务院常务会议重点研究部署了进一步缓解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持续推动实体经济降成本的五项政策措施。金融部门一定要深入学习贯彻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和总体要求，把做好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作为服务实体经济、防范化解金融风险的重要抓手，抓好抓实抓出成效。

小微企业是经济新动能培育的重要源泉，在推动经济增长、促进就业增加、激发创新活力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截至2017年末，全国小微企业法人约2800万户，个体工商户超过6500万户，合计占全部市场主体的比重超过90%；小微企业贡献了60%以上的GDP、50%以上的税收以及80%的就业岗位；小微企业完成了65%的发明专利和80%以上的新产品开发，是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重要载体。金融部门要充分认识小微企业在国民经济发展中的重要作用，切实改进小微企业金融服务。

相对于大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公司治理结构不够完善、财务管理往往不够规范，抗风险能力也比较弱。数据显示，我国中小企业的平均寿命在3年左右，成立3年后的小微企业持续正常经营的约占三分之一。根据人民银行统计，小微企业平均在成立4年零4个月后第一次获得贷款。小微企业要熬过了平均3年的死亡期后，才会通过银行信贷的方式获得资金支持。但是我们发现一个规律，小微企业在获得第一次贷款后能获得第二次贷款

支持的比率占 76%，得到 4 次以上贷款支持的比率为 51%，后续贷款融资的可得率比较高。

金融机构小微企业贷款不良率为 2.75%，比大型企业高 1.7 个百分点，单户授信 500 万以下贷款不良率更高，金融机构获得的收益较难完全覆盖风险。这是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背景，背后有深刻的经济规律。做好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是一个长期的艰巨过程，金融部门要以更有力的举措、更有效的行动，久久为功、持续不懈，不断推动缓解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要发挥好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坚持财务可持续，切实激发服务小微企业的内在动力。

二、准确把握深化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正确方向和重点任务

经国务院同意，近日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发改委、财政部五部门出台了《关于进一步深化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意见》。从货币政策、监管考核、内部管理、财税激励、优化环境等方面提出了 23 条短期精准发力、长期标本兼治的具体措施，进一步督促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小微企业的金融支持。各有关部门和金融机构要用好用足这些政策措施，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把握好正确的发展方向，明确重点任务，切实改进和提升小微企业金融服务。

(一) 要在精准聚焦上下功夫，明确支持重点，这是深化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立足点

整体提升小微企业的金融服务能力，关键是增强服务渗透能力，下沉服务重心，真正往“小”上转。2017 年末单户授信 500 万以下的小微企业借款户数占到 58%，但贷款余额占比不足 7%。从小微企业成长阶段看，那些从未与银行发生过借贷关系的初创期小微企业获得首次贷款是很不容易的。首次贷款后小微企业与银行的信用联系会逐步增强，更容易持续获得

融资。考虑到 80%以上的小微企业初次融资额在 500 万元以下，目前我们的政策着力打通小微企业融资的“最先一公里”，聚焦单户授信 500 万以下小微企业贷款，旨在打破金融服务“小微不小”怪圈，引导金融机构服务重心下沉，发放更多单户授信 500 万、1000 万以下的小微企业贷款。

去年底，我们对单户授信 500 万以下的小微企业贷款以及其他普惠金融贷款，根据金融机构发放的比例不同，给予不同程度的定向降准激励，取得了比较好的效果。今年一季度单户授信 500 万以下的小微企业贷款新增 499 亿元，达到去年全年新增额的 71.7%，政策覆盖的小微企业户数得到快速增长。

我们近期将安排增加支小、支农再贷款和再贴现限额各 500 亿元，合计 1500 亿元，调整后全国再贷款再贴现的总限额接近 1 万亿元，并从放宽申请条件、扩展抵质押品范围、加强精准聚焦、创新借用模式等方面对再贷款申请考核进行简化优化。同时，将商业银行单户授信 500 万元以下的小微企业贷款纳入中期借贷便利的合格抵押品范围；支持盘活信贷资源 1000 亿元以上，将小微企业贷款资产支持证券基础资产由单户授信 100 万以下放宽至 500 万以下；改进宏观审慎评估体系，增加小微企业贷款考核权重等政策措施。人民银行各级分支机构、各金融机构要准确把握政策重点，建立精准支持政策和小微企业贷款发放的正向激励和联结机制，加强监测考核评估，完善细化具体措施，确保政策精准实施。

(二)要在增量扩面上下功夫，着力优化融资结构，这是深化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关键点

小微企业在不同的成长阶段，融资需求和融资方式不同。深化小微企业金融服务，需要动员全社会力量，共同构建覆盖小微企业全生命周期的融资服务体系。通过货币政策工具运用、财税优惠激励，《意见》着力引

导金融机构增加正规金融渠道的融资供给，替代民间借贷等价格偏高的资金，从而“以量平价”推动小微企业整体综合融资成本下降。金融机构要切实贯彻落实《意见》要求，优先保障小微企业信贷资源，下放授信审批权限，聚焦小微企业中的薄弱群体，切实扩大对小微企业的信贷投放和覆盖面。要加大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加强对互联网、大数据等信息技术的运用，改造信贷流程和信用评价模型，提高贷款发放效率和服务便利度。条件较为成熟的金融机构，要做好基础资产筛选和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开展小微企业贷款资产证券化业务，盘活资金优先用于对小微企业的信贷投放。

针对初创期和成长期的小微企业，金融部门要着力培育和壮大天使投资人群体，增加对初创期小微企业的投入，并完善创业投资、天使投资退出机制，同时对创投基金所投企业上市解禁期与投资期限实施反向挂钩安排，促进早期小微企业资本形成。同时强化多层次资本市场支持，持续提升新三板市场功能，规范发展区域股权市场，稳妥推动资产证券化，有序拓宽小微企业融资渠道。

人民银行各分支机构要结合辖内实际，修订操作细则，完善台账管理，为真正开展小微企业贷款业务的金融机构做好服务，提高再贷款、再贴现使用效率。发挥好票交所支持票据交易和再贴现等方面的功能，提高电子化效率。深入推进小微企业应收账款融资专项行动。金融机构要优化业务流程和内部管理，确保获得的再贷款再贴现资金真正用于小微企业贷款投放，贷款利率水平要明显降低。

(三)要在考核激励上下功夫，打通“最后一公里”，这是深化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保障点

充分调动金融机构服务小微企业的积极性，是优化考核激励的关键，也是亟需打通的政策传导“最后一公里”，需要在优化外部监管考核和内部管理激励两个方面同时发力。

外部监管考核既要做好小微企业贷款“量”与“价”的监测考核，也要重视引导金融机构各部门形成发展普惠金融业务的合力。李克强总理多次强调，“大银行不服务小微企业就没有未来”。大中型商业银行要充分发挥“头雁”效应，继续深化普惠金融事业部建设，向基层延伸普惠金融服务机构网点，带动银行业金融机构切实降低小微企业贷款利率。股份制银行要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增设社区支行、小微支行，扎根基层，服务小微。地方性法人银行业金融机构要坚持服务地方经济和小微企业的发展方向，继续下沉经营管理和服务中心，重点向县域和乡镇等地区延伸服务触角。

金融机构内部管理激励要“算好账”，注重提升业务条线和分支机构展业积极性。一方面，要针对小微企业贷款完善成本分摊和收益分享机制，实施内部资金转移优惠价格。另一方面，对分支行领导班子的考核要充分考虑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情况；要深化落实小微企业授信尽职免责办法；针对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制定具体的奖励和支持措施，提高从业人员积极性。对政策执行较好的分支行，要通过优化资源配置、安排专项激励费用、绩效考核倾斜、利润损失补偿等方式予以奖励。同时还要加强对小微金融从业人员的内控合规管理，严防道德风险。

(四)要在政策合力上下功夫，几家一起抬，这是深化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支撑点

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是一项系统性工程，需要全社会共同努力。在加大货币政策支持同时，监管部门要考虑小微企业风险情况和风险溢价给予差

别化监管，财政部门要加大财税政策支持力度，地方政府要不断优化营商环境，提升小微企业融资能力。

《意见》提出，将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单户授信额度上限，由100万元提高到500万元。金融机构要认真学习吃透政策，完善统计建好台账，把政策用好用足，真正发挥好政策激励作用。同时也要加强与融资性担保公司的合作，更好发挥政府性融资担保公司的担保增信、分散风险的作用，扩大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覆盖面。

金融部门要主动配合地方政府有关部门，完善有利于小微企业融资的公共服务机制。推动加快小微企业服务平台建设，为小微企业提供统一便捷的财务、税务、人力、法律等综合服务，帮助小微企业规范内部管理。推动各级政府依托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强化公共信用信息的归集、共享、公开和开发利用。配合当地市场监管部门，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清理规范涉企收费有关要求，“不合理的坚决取消，过高的坚决降下来，让企业轻装上阵、聚力发展”。

三、加大政策贯彻落实力度，确保实现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扩投入降成本目标

习近平总书记多次讲“一分部署，九分落实”。金融部门要以贯彻落实深化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意见为契机，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把总书记的深邃思想在推动金融回归本源、服务实体经济行动中一以贯之。能否完成党中央、国务院的部署，关键看银行，看在座的各位董事长、行长和在开到县级分会场的农村信用社的董事长。商业银行作为服务小微企业的第一线，决定给谁贷款、不给谁贷款。要真正落到实处，需要以咬定青山不放松的韧劲，将深化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各项政策措施落到实处，推动结出丰硕成果。

一要提高政治站位，不断增强服务小微企业的使命担当。《意见》已经出台，新政策多，涉及部门多，执行中需要协调推进。各有关部门和金融机构要切实提高认识，统一思想，准确把握政策的内涵和要求，为小微企业提供更高效便捷的金融服务。人民银行各分支机构要加快制定实施细则，特别是在货币政策工具运用、考核评估、产品创新等方面要及时制定细化落实措施，将党中央国务院对小微企业的关注和支持转化为实实在在的工作举措。

二要加强政策解读，切实提高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获得感。从我们调研情况看，“政策好，但小微企业不知道，不了解”的情况比较突出。各级金融管理部门、金融机构、政府部门要加强政策解读，强化协调沟通，联合各类行业协会组织共同参与，开展有针对性、全面客观的宣传活动。通过加强政策解读，使广大小微企业了解和掌握政策，消除信息不对称，还能督促和推动我们更好执行和落实政策。各金融机构要认真梳理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工作中的好的做法和典型经验，对一些可复制可推广的金融产品和服务模式，要加强总结宣传。

三要强化考核激励，推动提升服务小微的主动性和积极性。人民银行、银保监会各分支机构要加大监测考核力度，提高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在各类评估、评级中的权重占比，将银行业金融机构小微金融服务情况与宏观审慎评估、政策工具运用、发行债券、新设机构、监管评级等更加紧密结合，提升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约束力。从2018年三季度开始，全国性银行业金融机构要在季后20日内，将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情况、成效、问题、下一步打算以及有关政策建议报人民银行和银保监会，各省(市、区)辖内金融机构要将有关情况报当地人民银行分支机构和银保监会派出机构。

四要有效防范风险，优化金融服务小微企业的体制机制和生态环境。深化小微企业金融服务，需要持续推进优化金融生态环境。要严厉打击金融欺诈、恶意逃废债、非法集资等非法金融活动。在对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关注度和政策支持力度越来越大的背景下，既要执行好、落实好各项支持政策，更要注重防范道德风险。各部门要持续推动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对于小微企业和金融机构弄虚作假、骗贷骗补等违法违规行为，要毫不手软、严厉打击，依法依规查处。

做好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责任重大，我们要带着感情、带着责任，全心全意、千方百计地做好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要坚持不懈把金融服务小微企业工作推向深入：一是增加小微企业贷款户数，二是扩大小微企业贷款投放，三是适度降低小微企业贷款成本，四是有效控制风险建成为小微企业贷款的商业可持续长效机制。

同志们，小微活，就业旺，经济兴，做好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责任重大、使命光荣。我们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部署，以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以更加务实的工作作风，推动各项政策措施落实落地，不断把金融服务小微企业工作推向深入，为服务小微企业蓬勃发展、促进创新创业和新动能培育做出应有的贡献！

● 它山之石

南京首届新型研发机构创新发展峰会举行

6月26日，南京市召开首届新型研发机构创新发展峰会，邀请国内外知名科学家、企业家、金融家、大院大所负责人和科技人才团队，聚焦新型研发机构建设，深入研讨讨论、开展务实合作。江苏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娄勤俭会见出席南京新型研发机构创新发展峰会的嘉宾并进行座谈。省委常委、市委书记张敬华致辞，市长蓝绍敏，诺贝尔奖获得者康

斯坦丁·诺沃肖洛夫，两院院士郑有炓、吴培亨、陈骏、赵东元、张全兴出席。

会上，南京市领导为创新投资集团揭牌，并向新型研发机构创新联盟授旗；同时为第二批备案新型研发机构和首批新型研发机构首购首用产品授牌。签署了支持南京市新型研发机构发展协议。膜材料、人工智能等五大产业代表签署了产业创新集群合约；南京市创新投资集团与江苏省产研院膜科学所等一批研究院分别签署合约成立天使基金；新型研发机构为科创实验室颁发了入驻钥匙。峰会还举行了创新公开课、南京天使投资人大会和高新区创新发展、新型研发机构融合发展推介会等活动。

建设新型研发机构是打通科技成果转化最后一公里的重要举措，是南京建设创新名城的关键抓手。去年9月以来，南京已签约新型研发机构123个，备案55家。

会前，江苏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娄勤俭会见出席南京新型研发机构创新发展峰会的嘉宾并进行座谈，共同探寻未来创新发展之路。他说，江苏要推动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就必须围绕创新链部署产业链、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千方百计集聚国内外顶尖科技人才和研发团队，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培育更多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竞争力的创新型企业。新型研发机构，新在直接面向市场、接轨市场，新在突破传统科研组织形式，新在拥有高度灵活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是极具活力的科技体制改革“试验田”。热忱欢迎各位院士、专家来江苏省领衔新型研发机构创新发展，共谋科技创新产业发展，我们将更大力度支持原始创新和基础研究，充分调动市场力量和企业力量，营造良好的创新生态环境，推进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深度对接，共同为我国加快构建自主可控的现代产业体系作出更大贡献。

江苏省委常委、南京市委书记张敬华阐述了南京建设新型研发机构的思考、实践和追求。他说，去年以来我们因势而谋、应势而动，将建设新型研发机构作为南京抓创新的最佳突破口和发力点，推动一大批新型研发机构落地南京并迅速发展。从新起点出发，我们将突出“四链”同构，进一步优化创新链、完善资金链、壮大产业链、强化服务链，打造最优创新生态系统，使南京成为国内一流、国际领先的新型研发机构发展高地。真诚希望广大科学家、企业家聚焦新型研发机构建设；真诚期待广大投资机构把更多目光和资源聚焦到南京，激活新型研发机构发展的一池春水；真诚欢迎广大海内外有识之士选择南京、聚力创新，共同以科技创造美好生活，以创新引领美好未来。

天津运用科技创新券助推科技型企业发展

为盘活优势科技资源，降低企业创新投入成本，促进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发展，天津市实施了科技创新券制度，由政府向科技型企业免费发放权益凭证，以财政资金资助其向科研院所、高校及科技服务机构购买研发设计、检验检测、成果转化和科技咨询等科技服务，截至目前，已为近 700 家次科技型企业兑现了创新券，兑现资金 2000 余万元，带动企业研发投入近 5300 万元，创新券资金直接的放大效应超过 2.6 倍。

一是创新资助模式，精准投入科技资金。采取“财政后补贴”方式，以企业获取科技服务资源的需求为导向，精准投入财政资金，通过鼓励引导企业自主选择创新路径和投入方向，不断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相较于传统的竞争性资助模式，创新券政策门槛相对较低、普惠性强，对于普遍规模较小、创新能力有限、资源储备不足的初创期、成长期中小微企业更为适用，企业只要在一定期限内完成既定服务内容、实现科技创新目标并据实提交相应证明材料，就能够申请兑现资金，更有利于激发企业创新

动力。

二是扩大适用范围，惠及更多科技型企业。为充分调动企业和科技服务机构开展科技创新活动积极性，根据企业实际需求适时调整政策内容，进一步扩大创新券政策覆盖面。将创新券支持范围由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内企业扩大至全市科技型中小企业；资助额度由每年最高5万元提高至10万元；同时将创新券服务机构范围由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中心等扩展至可提供相关科技服务的企事业单位。今年以来，围绕初创期企业创新创业需求，开放了创新券初创服务包，支持初创期科技型企业向服务机构购买代理记账、报税、工商代理、人事代理等服务，得到企业好评。

三是简化申报程序，方便企业申请使用。依托天津市科技型企业服务网开发建设创新券管理系统，为企业提供全流程便捷在线服务，企业通过类似“淘宝”购物的方式在线申领、使用和兑现创新券，企业可随时申请、及时使用、评审达标即兑现。同时，考虑到部分企业使用习惯，充分发挥创新券政策灵活、便捷的优势，采取线上线下同时受理的方式满足企业需求。

四是积极开放合作，探索京津冀创新券互通。积极与北京市、河北省科技部门沟通协商，推动探索建立互相衔接的创新券合作模式。按照目标同向、优势互补、互利共赢的原则，不断丰富和整合京津冀三地科技企事业单位的科技服务资源，支持三地企业跨区域利用科技资源开展创新活动。目前已征集天津市首批近240余家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中心参与京津冀创新券服务。

● 科技金融 ABC

什么是 PPI 指数？

PPI (Producer Price Index) 是生产者物价指数，衡量国内生产商所生产的产品(平均)价格。PPI 上升，就是企业的生产价格指数上升。PPI 对 CPI (Consumer Price Index) 会有一定的影响。它反映生产环节价格水平，而 CPI 反映消费环节的价格水平。整体价格水平的波动一般先出现在生产领域，然后通过产业链向下游产业扩散，最后波及流通领域消费品。

本期组稿、撰稿：王觅时 李晓鹏 张鑫 编辑：张鑫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翔北里11号创业大厦A座217室
电 话：64853151 64853161
传 真：64858451
邮政编码：100101
电子信箱：bjtf-2007@126.cn
网 址：www.bjtf.cn

